

宿州市园林管理服务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 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一、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公” 经费合计	因公出国 (境)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 购置费	公务用车 运行费	
1.0	0.0	0.0	0.0	0.0	1.0

二、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宿州市园林管理服务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1.0万元，比2022年预算减少0.5万元，下降33.33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预算为0.0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.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0.0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(一)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预算0.0万元，比2022年预算减少0.5万元，下降100%，下降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相关规定，严格控制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。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(境)计划，按照规定标准安排；主要是用于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和参考借鉴城市经验。经费使用严格遵守省市相关规定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(财行〔2014〕

104号)、《宿州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》(财行〔2014〕527号)等相关规定。

(二)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0.0万元,与2022年预算持平。其中:公务用车运行费0.0万元,与2022年预算持平,公务用车购置费0.0万元,与2022年预算持平无变化。

(三)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1.0万元,与2022年预算持平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1、省市各项监督、检查、工作指导交流;2外县市兄弟单位业务考察交流;3招商引资费用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宿州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》(财行〔2014〕2066号)、《宿州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用餐标准的通知》(财行〔2018〕1096号)等相关规定。